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協調會會議紀錄

開會日期：民國 102 年 5 月 28 日（星期二）

開會時間：中午 12 時 10 分

開會地點：商學院八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唐揆院長



出席人員：邱志聖副院長、周玲臺副院長、別蓮蒂副院長、郭炳伸主任、黃台心主任、翁久幸主任、韓志翔主任、周冠男主任（王采彤助教代）、黃泓智主任、蕭瑞麟所長、張愛華主任、張逸民老師

請假人員：金成隆主任、陳春龍主任（兼副院長）、季延平執行長

記錄：商學院院辦公室簡岑仔 公務電話分機：88621

助教簡岑仔

校對：商學院院辦公室鄭秀真 公務電話分機：88625

助教鄭秀真

壹、確認事項

一、確認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協調會會議紀錄，詳見附件一。

貳、報告事項

一、報告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協調會議決議執行情形。（詳見附件一）

二、報告案一：本院 102 會計年度教學業務費分配案。

說明：

（一）本會計年度本院（含系所）共計獲分配業務費 4,178,123 元（系所獲分配數 3,120,362 元，院獲分配數 46,697 元，院發展業務費 1,011,064 元。

（二）本會計年度擬分配作業模式如下：

1. 援例各系所提撥 7% 作為院業務費。

2. 院發展業務費提撥 30% 作為補助購置電子資料庫經費計 303,319 元。

3. 院發展業務費提撥後剩餘數 707,745 元，依本次學校分配比例回撥各系所。

（三）有關本會計年度教務處獎勵費用，需於 102 年 7 月 15 日前送教務處提出申請，請各系所於 102 年 6 月 30 日前回傳申請表給 PERDO 辦公室蕙榕彙整。（本申請表於會後另送）

（四）檢附 99-102 年教學業務費比較表、本院 102 年教學研究及訓輔經費分配表，詳見附件二。

三、101 學年度商學院碩士班撥穗儀式預定於 102 年 6 月 1 日（六）於商學院國際會議廳舉行，檢附儀式流程及相關注意事項，詳見附件三。

四、配合 102 學年度校務會議代表改選作業時程，援往例本院將併同校教評會、院教評會委員一併辦理投票作業（選舉人為全院各系所專任老師），另有關院務會議行政人員代表選舉作業，亦將併同本次選舉一起辦理（選舉人為全院各系所專任行政同仁）。

本次選舉作業由金融系黃台心主任、會計系金成隆主任協助擔任監票人（援例由本院各系所主管輪值），投票日期自 6 月 3 日（一）上午 9 時起至 6 月 6 日（四）下午 3 時為止，

投票截止後隨即於第一會議室進行開票作業。本院相關選舉作業通知將於近期公告，並請各系所主管幫忙提醒所屬專任老師於投票期間前往院辦公室投票，以利順利選出各系所新任會議代表。(檢附校務會議票選代表辦理時程及說明，詳見附件四)

- 五、近年來，有多個境外學術單位至本院進行移地教學或學術交流，因為有些單位與本院有姐妹校甚至互訪的關係，其安排及付費方式差異很大，造成管理上的困難，同時也涉及六樓頂尖學園場地的使用。針對這些情況，院長擬擇日邀請相關學務、行政同仁進行討論如何統一處理方式以及頂尖學園的租金收取規範，以簡化申請流程。
- 六、檢附本校 102 學年度行事曆，詳如附件五；本院 102 學年度重大會議（院務會議、院行政協調會、院教評會）日期將配合校級相關會議日期訂定，並於近期發送本院 102 學年度行事曆通知。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PERDO 辦公室 提

案由：AACSB 委員將於 2016 年做維持認證訪視，為達成各系所學程 AOL 學習成效確保施作進度，擬請各系所學程選訂未來欲施測之必修課科目，並將此工作計畫規畫至 2016 年，請於本學期末回覆完畢。

(負責同仁：商學院 盧佩筠；公務電話分機：85509)

說明：

- 一、為確保商學院 2016 年畢業生皆達成各系所學程所訂定之學習目標，須規劃未來四年之工作計畫。
- 二、為使學習目標施測結果可信度提高，各個學習目標至少須施測兩門必修課目。
- 三、請各系所學程將所選訂之必修課科目填入工作計畫確認表，詳見附件六。

決議：MBA、EMBA、IMBA 學程宜有共同性學習目標（指標）。

提案二：PERDO 辦公室 提

案由：擬請修訂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頂尖學園優惠辦法施行細則，請討論。

(負責同仁：商學院 盧佩筠；公務電話分機：85509)

說明：

- 一、依 98 年 8 月 24 日『頂尖學園』執行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決議：
 - (一) 頂尖學園教室之排課以 AMBA、EMBA、IMBA 等院課程為主，其餘開放由系所申請。
 - (二) 週間白天時段，元大講堂保留為商學院及校方之相關學術活動申請使用，不參與排課。另週一至週三白天時段保留頂尖學園教室一間為 AMBA 排課使用，週四至週五白天時段保留教室二間為 AMBA 及 EMBA 台商班排課使用（如不敷使用，由 AMBA 及 EMBA 台商班共同協調使用之），其餘白天時段教室則公告開放予系所申請使用。
- 二、因 102 學年度開始，本院招收三班 MBA 新生，並比照專班模式推動所務，爰此，擬比照 AMBA 模式，週一下午至週三全天時段保留頂尖學園教室三間為 MBA 排課使用，週四至週五白天時段保留教室四間為 MBA 及 EMBA 台商班排課使用（如不敷使用，由 MBA 及 EMBA 台商班共同協調使用之），其餘白天時段教室或 MBA、EMBA 不排課之時段，則公告開放予系所申請使用。

三、本學期周一至周三每個時段皆有 2 至 3 堂個案課程課，整學期排於頂尖學園授課。頂尖學園平日可排課教室共四間，102 學年頂尖學園教室若優先保留給 MBA 及其他專班使用，屆時其他系所課程申請個案教室勢必將不敷使用，因此須修訂教室優先使用順序，個案教室以單次申請使用為原則，有安排個案才可單次申請使用頂尖學園教室，並以使用自 PERDO 辦公室購買個案之課程優先。

四、其他系所課程申請個案教室使用，若同時段符合資格者超過可使用個案教室之數量，將於使用前兩週抽籤決定。

五、檢附本案相關資料，詳見附件七。

決議：請企管所（MBA）提供相關排課資訊給頂尖學園，本案再行研議。

提案三：商學院 提

案由：擬請訂定本院「博士生全時就讀獎學金給予辦法」，請討論。

（負責同仁：商學院 簡岑仔；公務電話分機：88621）

說明：

一、依據前次（102 年 4 月 30 日）院行政協調會決議辦理。

二、檢附本院「博士生全時就讀獎學金給予辦法」草案，簽准學校通過後預計自 102 學年起實施，現行「博士生學術研究獎學金分配辦法」將同時廢止，檢附本案相關資料，詳見附件八。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商學院 提

案由：為順利推薦本院教師代表參與本校各項委員會，請討論各項委員會之委員推薦方式。

（負責同仁：商學院 鄭秀真；公務電話分機：88625）

說明：

一、歷年來，學校為推動各類業務，除了原有各項委員會之外，又陸續成立校園流浪狗移置認定小組委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等會。

二、依據本校相關辦法規定，各院應於年度規定時程內推薦各項委員會之院教師代表；為順利推薦本院教師代表，請討論各項委員會之委員推薦方式。

三、檢附本校各項委員會推薦情形一覽表，詳見附件九。

決議：

一、由與會委員抽籤決定未來本校各項委員會院教師代表系所輪流推薦委員之順序如下：風管、企管、國貿、財管、會計、資管、統計、科管智財、金融。

二、本次需推薦之委員代表如下：

（一）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請風管系推薦一名男性委員代表、請企管系推薦一名女性委員代表。

（二）包種茶節評鑑委員：請國貿系推薦一名委員代表。

肆、臨時動議

伍、下次開會日期、時間及地點

開會日期：（請另詳本院 102 學年度行事曆通知，待學校相關會議日期公告，預計於 6 月

中旬發送。)

陸、散會

下午 14 時 5 分